

## G337（黄骅—榆林公路）岐口至南大港段工程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11月5日，沧州市南大港管理区交通局根据《G337（黄骅—榆林公路）岐口至南大港段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起自渤海新区 S364(沿海公路)K283+500 处至津汕高速公路南大港连接线桩号 K7+500 处。项目总投资 59800 万元，主要工程为双向四车道一级公路，设计速度 80km/h。项目建设里程 18.80km。改扩建中桥 144 米/2 座(拆除旧桥 138 米/2 座)，新建涵洞 46 道，主要平交口 3 个。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7 年，沧州市交通运输局委托北京国环建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G337（黄骅—榆林公路）岐口至南大港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2017 年 7 月 18 日，沧州市环境保护局以沧环管[2017]23 号对《G337（黄骅—榆林公路）岐口至南大港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批复。

#####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598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20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2%。

##### （四）验收范围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涉及范围。

#### 二、工程变动情况

实际建设长度较环评减少 0.12km，实际投资与环保投资比环评有所增加，其他无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1）废水

严禁各种泄漏、散装超载的车辆上路运行，以防止公路散失货物造成沿线水体污染。对于危险品运输，应采取严格的管理措施，要求运输车辆证照齐全，拥

验收组：

刘学军 张翠娜 袁永 刘增利 王明岩

有危险品运输资质。车体应有明显的危险品车辆标志，在雪天和大雾等特殊天气，应禁止危险品运输车辆在该路段行驶。在跨河、伴河路段设置了防撞护栏。

#### (2) 废气

对公路进行绿化，吸收汽车排出的尾气。

#### (3) 噪声

运营期定期开展声环境跟踪监测。

#### (4) 固体废物

由环卫部门定期对路面垃圾进行清理。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河北华彻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9月26日至28日进行了竣工验收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报告编号为：华彻检字（2021）092302号，检测结果如下：

#### (1) 地表水监测

本项目根据监测结果，地表水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I类标准。

#### (2) 噪声监测

本项目根据监测结果，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标准。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噪声排放达标，固体废物全部得到合理处置。

### 六、验收结论

项目建设地点、建设内容与环评阶段对比基本无变动；根据现场检查、验收监测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结果，项目落实了环评报告及审批文件要求，各污染物排放均满足国家及地方标准，项目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五日

验收组：

刘学军 张翠娜 袁红 邓丹丹 王峰

G337（黄骅—榆林公路）岐口至南大港段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人员信息

2021年11月5日

验收组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字
组长	刘景华	沧州市南大港管理区交通局	总工程师	0317-5897009	刘景华
成员	袁永先	河北润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3663171760	袁永先
	张月苍	河北贵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8631790192	张月苍
	邓福利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高工	13930798439	邓福利
	张翠娜	河北华彻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员	0311-66178796	张翠娜